##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5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保利联合化 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》(公司部年报问询 函(2023)第107号,以下简称"《问询函》")。

收到《问询函》后,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 机构对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核实。目前,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《问询函》的要求进一步补充和细化,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 确性和完整性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同意,公司延期回复《问 询函》。在此期间,公司将按照要求,积极推进相关工作,尽快完 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 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 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, 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##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